

威海市民政局

2023 年度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报告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（国务院令 711 号，以下简称《条例》）和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格式》（国办公开办函〔2021〕30 号）要求，结合 2023 年威海市民政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实际，编制发布本报告。

本报告内容包括：总体情况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及行政诉讼情况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、其他事项，以及相关指标统计附表等。报告中所列数据统计期限从 2023 年 1 月 1 日到 12 月 31 日止。报告电子版可以从威海市人民政府网站

（<https://www.weihai.gov.cn/>）和威海市民政局网站（网址：<http://mzj.weihai.gov.cn>）查阅或下载。公众如需进一步咨询了解相关信息，请与威海市民政局联系（地址：威海市文化中路 85 号，电话：0631—5895580）。

一、总体情况

威海市民政局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，深入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，按照《条例》和市政府关于全面推进政务公开工作的部署和要求，紧紧围绕 2023 年政

务公开工作要点及民政工作，以提升政务公开质量为主线，不断拓展公开内容，完善公开制度，强化公开监督，政务公开工作取得了一定成效。

1.主动公开方面。2023年，通过威海市政府网站、威海市民政局网站主动公开发布信息270余条，通过“威海民政”公众号发布信息324条，通过“威海民政”微博发布信息180余条。主动公开规范性文件4件，发布文字、图文、音视频等各类解读材料28条，参加新闻发布会4次，微访谈2次，开展意见征集5次，组织政府开放日活动1次。

2.依申请公开工作方面。2023年，收到政府信息公开申请1件，已在法定时限内答复申请人，全年未发生因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引发举报、投诉、申请行政复议或提起行政诉讼的情况。

3.政府信息管理方面。严格执行信息公开审查制度，动态完善我局政务公开制度，修订局政策信息公开考核办法，严格执行政府信息公开发布机制、“三审三校”机制、公开协调机制、保密审查机制。

4.平台建设方面。一是加强网站建设管理，严格信息发布审核制度，杜绝政治类敏感信息错误，不断优化完善部门网站，加强对市民政局网站的管理运维，切实提升网站便民服务水平。二是加强局“两微”建设管理，2023年“威海民政”微博号已发展粉丝1855名，发布信息180余条，“威海民政”微信号已发展粉丝9571人名，发布各类图文信息324条。

5.监督保障方面。严格落实主体责任，坚持把政务公开作为一项重要工作摆在重要位置予以推进，局办公室安排专人负责政务公开工作，确保流程规范、合规，定期对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进行检查，确保不出现各类错误和问题。

二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第二十条第（一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制发件数	本年废止件数	现行有效件数
规章	0	0	0
行政规范性文件	4	4	24
第二十条第（五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许可	0		
第二十条第（六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处罚	0		
行政强制	0		
第二十条第（八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收费金额（单位：万元）		
行政事业性收费	0		

三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

（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：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， 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）	申请人情况		
	自然	法人或其他组织	总计

		人	商业企业	科研机构	社会公益组织	法律服务机构	其他		
一、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1	0	0	0	0	0	1	
二、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0	0	0	0	0	0	0	
三、本年度办理结果	(一) 予以公开	1	0	0	0	0	0	1	
	(二) 部分公开 (区分处理的, 只计这一情形, 不计其他情形)	0	0	0	0	0	0	0	
	(三) 不予公开	1.属于国家秘密	0	0	0	0	0	0	0
		2.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	0	0	0	0	0	0	0
		3.危及“三安全一稳定”	0	0	0	0	0	0	0
		4.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	0	0	0	0	0	0	0
		5.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	0	0	0	0	0	0	0
		6.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	0	0	0	0	0	0	0
		7.属于行政执法案卷	0	0	0	0	0	0	0
		8.属于行政查询事项	0	0	0	0	0	0	0
	(四) 无法提供	1.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	0	0	0	0	0	0	0
		2.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	0	0	0	0	0	0	0
		3.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	0	0	0	0	0	0	0
	(五) 不予处理	1.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	0	0	0	0	0	0	0
		2.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	3.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	0	0	0	0	0	0	0
		4.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	5.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	0	0	0	0	0	0	0
	(六) 其他处理	1.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	0	0
		2.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	0	0
3.其他		0	0	0	0	0	0	0	

(七) 总计	1	0	0	0	0	0	1
四、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	0	0	0	0	0	0	0

四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情况

行政复议					行政诉讼									
结果 维持	结果 纠正	其他 结果	尚未 审结	总 计	未经复议直接起诉					复议后起诉				
					结果 维持	结果 纠正	其他 结果	尚未 审结	总 计	结果 维持	结果 纠正	其他 结果	尚未 审结	总 计
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

五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

存在的问题主要有：一是政策解读形式较为单一，二是内容审核不严格。

改进情况：在政策解读形式上，创新政策解读形式，采用图文解析、政策吹风会、新闻发布会、专家访谈、简明问答、卡通动漫、短视频等可视、可读、可感等多种方式，不断提升解读质量和水平；在内容审核上，严格落实信息发布和保密审查机制，加强对工作人员开展培训工作，杜绝出现表述错误、泄露国家机密等内容，进一步提高认识和工作自觉性。坚持以服务群众为导向，聚焦群众关注的问题，不断丰富政府信息公开内容。

六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

1.政府信息公开收费方面：2023年威海市民政局未收取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。

2.人大代表、政协委员提案办理方面：2023年威海市民政局承办人大、政协建议11件。目前，已全部办理完成，办复率100%，

办理结果为 A 类的 11 件。

3.其他方面：威海市民政局积极围绕社会救助重点民生工作领域，持续深化公开内容、创新推送方式、拓展互动渠道，积极打造“阳光民政”政务公开品牌，提升工作透明度、群众满意度和社会参与度，相关经验做法被省政府办公厅采用。